

马克思主义学院2025-2026-2学期学生 转专业实施方案

发布日期：2026年06月09日 14:54 作者：王莉莎 点击： [40]次

马克思主义学院2025-2026-2学期学生
转专业实施方案

根据《绵阳师范学院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以下简称“办法”）以及本学期学校发布的转专业工作通知安排，现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以下简称“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长：周鹏 韩晓娟

成员：张海龙 潘祥超 唐辉 韩剑萍 肖菲 喻发美 徐雄

秘书：王莉莎（联系电话：15882830766）

二、转出和转入要求

（一）转出要求

1.各专业转出情况

校区	学院 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生是否满三届	学生 数	层次	学制	是否 师范	可转出 学生数
高新	100	思想政治教育	是	100	本科	4	是	不限

2.转出条件

学院根据“办法”制定转出人数限制及要求。

（二）转入要求

1.各专业转入情况

校区	学院 代码	专业名称	学生数	层次	学制	是否 师范	可接收 学生数
高新	100	思想政治教育	100	本科	4	是	2

2.转入条件

（1）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和正确的政治方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重大政治问题上旗帜鲜明、立场坚定。

（2）热爱思想政治教育事业，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有志于从事中小学思政课教学、党政机关宣传思想工作或相关理论研究工作的。

（3）具备基本的政治理论素养，了解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

3.考核内容及方式

凡申请转入思想政治教育专业的学生均须参加学院组织的转专业考核（包含笔试、面试）。
笔试内容：近三年高考政治真题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想政治教育的相关论述等；
面试着重考核学生的政治素养、专业认知、综合素质及发展潜力。先进行笔试，笔试合格者进入面试环节。笔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60%，面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40%，
笔试、面试及综合成绩均采用百分制。笔试、面试及综合成绩任一项低于80分者（不含80分），不予录取；高于80分者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名，在可接收学生名额内，经转专业工作小组综合考量后确定预录取名单。

4.其他转入要求

（1）学习态度端正，学习目的明确，发展方向清晰，遵纪守法，入校以来未受过任何处分。

（2）申请转入学生本学期所学的所有课程均不能出现挂科，如出现挂科现象，需主动报告转出和转入学院，否则一旦在转入后任意时间内发现转专业之前有挂科记录，将取消录取资格，退回原学院，被取消名额不递补。

三、转专业详细日程（含时间、地点、人员、事项）安排

各日程安排严格按照教务处《关于做好2025-2026学年度第二学期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教务函〔2026〕32号）规定的时间节点执行，具体安排如下：

（一）实施方案制定与公布（第14-15周：2026年6月4日至9日）

6月4日：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召开会议，制定本学期转专业实施方案，确定接收转专业学生人数及转出要求。

6月5日前：将实施方案报送教务处教科审定备案。

6月9日：在学院官网公布经教务处审定后的转专业实施方案，并向全院学生传达文件精神及相关要求。

（二）申请、考核与数据处理（第15-17周：2026年6月10日至24日）

1.学生申请与转出学院审核

时间：6月10日9时至6月11日17时

事项：符合条件的学生通过教务系统提交转专业申请，转出学院完成申请资格审核。

2.转入学院审核申请名单并公布考核安排

时间：6月12日

事项：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转入申请名单，确定参加考核的学生名单及具体考核安排（含时间、地点），并在学院官网公布。

3.学院组织转专业考核

时间：6月15日至16日

地点：高新校区马克思主义学院432会议室

人员：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事项：6月15日上午组织笔试，6月16日上午组织面试。

4.公示考核成绩及预录取名单

时间：6月17日至23日

事项：在学院官网及指定地点公示考核成绩及预录取名单，公示期间受理学生异议。

5.教务系统数据处理

时间：6月24日

事项：学院完成教务系统中转专业预录取数据的录入与提交工作。

（三）学校复核、审定与发文（第17-18周：2026年6月25日至7月1日）

6月25日：学院向教务处提交转专业考核公示结果及相关资料。

6月26日：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预录取名单，报校领导专题办公会审定。

6月27日至7月1日：审定名单在教务处网站公示3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学校正式发文。

四、考核成绩及预录取人员名单公示

时间：2026年6月17日至23日（公示5个工作日）。

网址：<http://my.mnu.cn/xydt/notice.htm>

纸质版张贴地点：高新校区马克思主义学院432会议室外张贴栏。

异议受理：公示期间，学生如对考核成绩或预录取结果有异议，可通过实名方式向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秘书王莉莎（联系电话：15882830766）提出申诉，学院将在3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

五、纪律要求

坚持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开展此项工作。所有相关工作人员，应遵守师德师风、党风廉政建设等相关纪律要求，认真组织相关考核，按规公示，择优录取。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6年6月5日

上一篇：我院青年教师张今誉受邀为全国大学生国家安全教育研修班授课

下一篇：党建赋能促协作 校际联动开新局——我校马克思主义学院与川北幼专马克思主义学院开展联合教研暨主题党日活

